



慈儉婦女

第 三 卷 第 五 期

要 目

夏日的家庭衛生談

怎樣處理家政

近十年來日本婦女界的演變

法律問答

詩四首

灰色的夢

良 妻

中華民國卅壹年十二月拾日 收到



李蘊冰

紹 裘

劉雲翔

若鳳癡女問
金少華答

王心無

綠 萍

璩 珍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十五日出版

南京圖書館藏

劉淑度刻印潤例

封狼居胥銘燕然山宿昔願之甚無車彈鋏客何用者摩崖刻石臣亦能爲射虎雄心雕龍絕技
斗大黃金肘後垂運處斤儘容卿百輩媮羨眉 玉臺藝事誰如笑三妹劉家只解詩想飛鴻
傳裏紅絲寫韻小鸞研側紫印封泥削鐵飛書提戈草檄壓倒千秋鈿閣姬平生意向螭均簪筆
獵碣搜奇

淑度女弟精刻印得 齊白石山翁宗法爲題沁園春一解

西神於雲外朱樓

石章字三分至五分每字六元

字小不足三分字大逾五分加半

一字印加倍

邊跋每十字四元不足十字以十字計

晶玉不刻 牙竹暫不應

穎拓瓦甌文字船象

墨每尺二十元

硃每尺四十元

硃墨相間三十元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春

西神王蘊章代訂

收件處：

榮寶齋 南京二廊廟
松華齋



慈儉婦女月刊 第三卷

第五期

目錄

專論

夏日的家庭衛生談.....李蘊冰(一)

女子怎樣學習護士和助產士.....葉學時(六)

怎樣處理家政.....紹表(九)

談談歐美各國的婚姻制.....錫徽(一一)

婦女生活

近十年來日本婦女界的演變.....劉雲翔(一七)

南京圖書館藏

主婦之友

談談宴客的要訣……………李 蕙 冰 (一九)

▲法律園地▼

法律問答……………若鳳癡女問
金少華答 (二二)

▲文 藝▼

詩四首……………王 心 無 (二三)

灰色的夢(續)……………綠 萍 (二四)

長篇小說 良 妻……………瑳 玢 (二七)

編後

★
★
★
★
★
★
★
★
★
★
★
★

夏日的家庭衛生談

李蘊水

科學昌明，人類物質的享受，最近可謂達到極高峯了，衛生學的發達，人羣的壽命，如果不是因爲刀兵炮火，水旱厲疫，天災橫禍，也是一天長比一天了，優生學的提倡，種族的強盛，自然可期了。「花常好」「月常圓」「人常壽」，這一句吉利語，誰不願意達到這目的？可是「天有不測之風雲，人有旦夕之禍福」，又所謂「人生若朝露」，這可怕的環境，我們又有時候沒法逃避，這又怎麼說呢？所幸人類終歸是人類，人類是萬物之靈，趨吉避凶，時時刻刻都在想方法。比方從前死亡率最大可怕的白喉病，頃刻可以死人，現在發明了血清注射，以殺菌毒，同時從肛門打進營養素，這種方法，果然奏效；他如天花，不但形容被毀，且壽命堪虞，現在發明了種牛痘，這種惡魔又給醫學戰勝了，這不是人類的福音嗎？西諺說：「一兩的預防，勝於一磅的療治」，一磅爲一兩的十二倍，這就教我們要事先預防疾病，倘不幸得了疾病而去求醫，不但困難，而危險往往隨之而發生，藥石雖可治病，可是因病而誤投藥石，則又足以致命，這樣說起來，預防比療治當然更爲重要了。你試翻開一本衛生學看看，我們可以看到

英國的保嬰保產的方法很是週到，所得的結果，嬰兒和產婦的死亡率銳減；德國的保產預防術，更比英爲精明，新式建築的房屋甚至不得過二層，以爲產婦流產的預防；又友邦日本全國國民注意海水浴，日光浴，爲東亞體格最強的民族，所謂健全的精神，寓於健全的身體，我們看見他們的男的，女的，老的，幼的，個個都有豐滿的肌肉，健康的皮膚，強壯的體格，精神飽滿，克苦耐勞，彷彿個個都已擔負了一種很偉大的責任似的。我們應該知道健康可以延年益壽，免除疾病的痛苦，疾病不但有害健康，同時還要損失金錢，妨礙工作，間接影響社會國家的工作效能，所以保持健康，是爲己，是爲家，更是爲國。保持健康唯一的方法，當以「預防疾病」及「鍛鍊身體」爲不二法門了。時在夏日我們要預防疾病，和鍛鍊身體，就要注意下列日常生活的衛生：

「飲食」世人知道「以食愈飢」，可是飢不擇食，足以致害腸胃，傷身體，我們更要曉得。在這火傘高張的當兒，從早到晚，揚威耀武的一刻不肯放鬆，直照射來的烈日，它的權威，彷彿要把人們，一齊都晒乾，一齊都晒死，

我們沒法逃避，高樓大廈的富豪，紳士，太太，少爺，少奶奶小姐們，他們的家裏雖有冰箱，浴缸，電扇，養尊處優，或者可以減少一些高熱壓迫的痛苦，然而他們飲食的衛生，也應該和常人一樣的注意。現在再列舉幾件關於夏日飲食衛生上應注意的事項：

1. 夏日可以多食 人類的體溫，不論在冬在夏，一年四季，都能保持攝氏三十六度半至三十七度的常度，絕對不致因外界溫度的升降，而影響體內溫度的高底，所以我們遇了冷皮膚外皮的豎毛肌，立刻倒豎起來，閉住毛孔，像鷄膚一樣，以抵抗外寒，這種反射運動，不是涼血動物所有的現象。在夏季裏，外界氣溫高，侵襲人體，我們就汗流浹背，出了汗就可減少由外侵入的熱度，以保持體溫的常度，——夏日出汗是健康，否則有疾病的危險。——可是出汗愈多，體內的新陳代謝愈旺盛，因為新陳代謝的旺盛，應該攝取多量食物以補充之，否則容易消瘦了，惟是擇食問題，不要疏忽。

2. 食物中毒 攝氏表升至三十六度的空氣裏，細菌的繁殖，極為迅速，所以夏季裏，食物中最容易發生種種中毒症。中毒之所以發生，就是植物性食物或動物性食物，侵入了細菌所發生的分解作用。食物發生了分解作用，原質就要變化，原有的營養素，會完全

消失了，不但原有的營養素被分解而致消失，同時另產生一種毒素。植物性食物發生分解作用，不很有毒，倘動物性食物發生分解作用，即產生一種所謂「屍體毒」Plasma'ne，這種有毒的分解產物，最害健康。所以夏日最危險的，流行症如痢疾，嘔吐，虎列拉等病的發生，就是這屍體毒在作祟。所以夏天食物，非新鮮不可。不過冰箱不是完全可靠，因為有一種耐冷微生物在零度四度下還能生存。從肉店裏購來的肉類，不能保險不經蒼蠅集過，商人徒利，冰箱紗罩，不會有的。至於魚類，就是放在冰箱裏，以為十分安全，可是你從冰箱取出來下鍋的一刹那，也能急劇地發生細菌，也能立刻腐敗，所以不是活魚，也極危險。

3. 滅蠅 蒼蠅為傳染疾病最危險的媒介物，積極防止蒼蠅之法為清潔，家中勿堆積污垢，廚房廁所，尤宜時時洗掃，消毒。或數日間施行薰蒸法一次，薰時將窗戶緊閉，用石灰酸水和清水盛在舊錫鍋或洋鐵器中，放在火上煮沸，使其蒸氣播騰室中，少頃開窗，蠅必盡遁。每次薰蒸，約有四五日的效力。若用石灰性的皂汁，洗拭室內器具及地板窗櫺，或用歐卡來撥脫司油滴在窗櫺地板和房檻上，亦能使蠅蚋不敢入室。至消極的滅蠅法，也應用紗窗紗櫺紗罩等，

4. 食器消毒 食器如碗，筷，匙，碟子之類，每日

宜用開水洗濯，如能隔日將食器放在大鍋裏煮至沸，——由冷水放入，俟水沸騰冷卻後，徐徐取出——為最好。辦法。

5. 素食衛生 上面說過，動物性食物發生中毒時比植物性食物為害為大，且植物性食物，富於維他命如「蕃茄」，「青菜」，「蘿蔔」，「山芋」，「馬鈴薯」以及豆類，都是夏天最佳的菜蔬。在這物價高漲的當兒，多採用素食，實在一舉兩得，深盼主婦們注意。

6. 食物的防毒 食物發生了中毒性——如屍體毒——或變了性，或發了餿，這些食物，寧願捨棄之為愈，因為此種食物的本體的營養素已經被分解了，毫無營養作用了，倘若我們把消失了營養的食物吞下肚子裏，不但無益，為害更大，所以這種食物，還是不食為好。可是還沒達到中毒的食物，須得預先消毒，以及預防毒物的侵入，比方夏天食瓜果，所用的刀叉，及擦刀叉的布，均宜用熱開水消毒，食蕃茄或蘋果之類，應先備熱開水將蕃茄蘋果等物先用清水洗淨，再放入熱開水一洗即行取出再食，較為穩妥。其他各種食物，最好現煮現食，否則須用紗罩，或紗櫥，謹慎密蓋。路邊冷飲，最好不食，酒館茶肆，以少去為妙。

7. 分食 分食最合衛生，歐美早已採用，我國大家庭的共食，我絕不贊成，倘以分食不便，可用公匙公箸，以防傳染，夏日尤須這樣做。

「起居」起居方面，可以包括居住，衣服睡眠，工作四方面在內，夏天的住房，最好朝東南，多窗戶，置紗窗，以妨蚊蠅的侵襲。而住房唯一的條件在清潔，放置床鋪最好四面凌空，床底萬勿擱置衣箱雜物，俾便灑掃，並防藏垢納污及停留蚊子臭虫之類。牆角屋梁的蜘蛛網，至宜留意清除。痰盂，廁所的清潔——最簡單的消毒法，可放些石灰水——須天天檢查。衣服方面應注意事項，亦首重清潔，不必華美，以能下水自行洗濯者為宜，布衣較為妥當，因為布衣耐洗經穿，尤為經濟。尺寸應採取寬大，以免防礙血行，小孩夏裝，更忌狹小。至頭髮則宜少粘油膩，須勤於洗濯，當這百物昂貴的時候，不必多上理髮店，可以購買洗頭粉，或洗頭水在家洗濯，不但經濟，且較理髮店衛生！公用盆巾，常有傳染病的危險——這是我們應該知道的。夏日睡眠，所宜留意之點，為睡眠充足。睡眠所以恢復疲勞，夏日因新陳代謝旺盛，身體常感覺疲勞，假使睡眠充足，精神容易支持，否則不但精神萎靡，且往往因睡眠不足，食慾大減，以致身體消瘦，尤須注意。切忌貪涼露宿，致招疾病，飯後午睡，——或假寐——亦是恢復疲勞的好方法。夏日的工作，那時的工作效能，當然

不及其他三季大，惟是早晚氣溫較底，亦宜按時工作，治理家事，萬不能藉天熱而畏縮，致影響於工作及家事的治理。

「修養」夏日火傘高張，熱氣襲人，我們如果因氣溫熱而煩燥，至足為害健康。如能以心理戰勝環境，熱氣可以減却，這也是精神衛生一種好方法。所謂精神衛生應該怎樣？比方我們在這溽暑迫人的常兒，對於一切事物平心靜氣，處之泰然，這真可以抗熱，俗諺說：「心靜自然涼」，的確不錯！

「消暑」有人以為看戲，打牌，上飲冰室，都是消暑的唯一妙法，這實在是大大的錯誤。講究的戲院，夏日開放冷氣，我們坐在裏面，的確適意，可是路上沒有冷氣，家裏更沒有冷氣，你從四五十度冷氣間跑出百度左右的馬路上，這急劇變化的氣溫裏，身體不易抵抗，最易中暑。招集四五友人竹戰，大家珠汗涔涔——汗是身上排洩的廢物，最不清潔——揮汗如雨，雀牌為之發膩，其中如有一為皮膚病者，輾轉傳染，多麼可怕！你如贏了，他人便輸贏，的當然趾高氣揚，輸的能不沮喪？因賭而傷感情，而喪志氣，所以以賭作消暑，實為失策之至者。上冷飲室，也是為飲酖止渴之策，利與道德，互相衝突，在此物價高漲的時期，冷飲室不但絕無蒸溜水，即潔淨的冷開水亦不易得，酸梅湯，冰汽水，……等所含的水分清潔與否，都

成問題，衛生當局，雖時加調查，惟是利之所在，販賣者往往陽奉陰違，稍有衛生常識的人，都應該知道的。現在以筆者的愚見舉出幾種消暑的辦法請大家採用：閱書——如看有趣味的小說，或自己心愛的書籍，興趣油然而生，如得到讀書之樂，在書中求樂，一切都可忘懷，那個時候，自然不會感到熱了；寫文章；寫到得意的時候——或做緊張的工作，都可得同樣的效果。——家人聚談——集家人父子，一室閒談，講講故事，做些簡單的點心，（在這裏或會遭人罵我：現在兩餐還來不及，而談點心，何異「何不食肉糜」？）夏日往往食量少，如多用素菜，節省些錢，備一些點心——如綠豆湯，百合水之類——這是一個最好的辦法。講道雅緻一點，則弄弄音樂，讀讀韻文，盪盪舟子。滌洗胸懷，十分痛快。再講得時髦一些，「游泳」這個玩意兒，更是一件最有益身心的運動，因為游泳，能使四肢同時運動，且增強呼吸，有益肺部，這是南方人一種最流行的消暑方法，希望大家多多提倡。至於說道赴普陀，莫干，青島北戴河……等避暑地，這是關官貴人才可享受的，這兒不必談到那些天堂了！

總而言之，夏日的家庭衛生，對於飲食，起居，娛樂，消暑各方面，都以清潔為主，至講道清潔問題，是主婦不可疏忽的一件事，家中雖有僮僕，可是他們沒有受過教育，根本不懂什麼是衛生不衛生，所謂見仁見智，他們不

但不會給你講衛生，你告訴他們一次二次，他們也不在乎的，所以主婦們對於無論大事小事，須得處處小心，招呼週到，否則假手僮僕，絕對不會如願的，尤其是飲食上的

衛生一刻都不能疏忽，防患未然，免貽後患。

民國三十一年夏。

附註：「夏日的家庭衛生談」一稿，本擬刊於本刊第三卷第三

號——六月十五日出版——專論欄內的，後以無意中夾在書堆裏，

一時沒有找着。現在不「明白黃花了」，可是華中一帶的「秋老虎

」，不減酷夏，我以為初秋的衛生方法，也宜和夏日一樣的，所以補刊在本期，若以之留到明年，誠恐又遺失了！

——編者——

女子怎樣學習護士和助產士

葉學時

一、護士和助產士的幸福

生爲現階段下中國社會的女子，如能學習護士和助產士的職業，以爲出路，那是很幸運，而不可易得的事呀！這是最適合於女子的優美職業——終身的職業。

以人口而論，中國有二萬萬的女性，生於鄉村的，要佔最大多數，僅僅很少數的幸運人兒，享受到識字讀書的教育機會，最大多數的鄉村婦人與女子，大都一字不識，或識字很有限，不能通達什麼事理，都是幹着粗笨勞苦的工作，在田園裏，廚房裏，終年爲生計所忙着，沒有休止，更沒有安逸，沒有慰藉的甜蜜——環顧今日中國的國民經濟，已經到了山窮水盡的境地，衣食無法維持了，日日都在恐慌，憂患，如處於水火之中，又有多少人，能夠安閒的求學呢？

中國一百名學生中，只有四個半是女性；是以一個女性，在清新朝氣的教育機關，接受護士或助產士的職業訓練，不能不說是幸福，可以安慰自己，照我看來，真是豔羨不已，住的有現代式的大建築，一些物質生活的進化與文明，都享受到了，藏在象牙之塔裏，真可謂天之驕子；

雖然，通常一個人的慾望，是得步進步，永遠無窮，如果登了喜馬拉雅山（Himalayas）的最高峯，還妄想爬上天，可是，不要太不知滿足了，享受安樂，還不知安樂。再換一句話講，就是要寶貴您的學習機遇，以期有所成就。更要深切的了解：學習護士與助產士，生活的意識，學習的價值，是何等的可貴啊！

二、護士和助產士的學習生活是怎樣的呢？

護士和助產士的學習生活，我只知道的很少很少，內容的真相，課程的標準，我都不十分明瞭；我在大規模的醫院裏，生活過些時日，護士和助產士兩班的教室，和我住的地方，近隔咫尺，那些先生和學生，都是朝夕相見，然而少通聲氣，簡直不通聲氣，沒有往來，一點實情，都未加以觀察而知道；只知道是半工半讀的制度，和醫院生活相適應，不是讀洋八股的死書，是一面出入病房，看顧種種病人，注意病人一些大小的事，屬於心理，生理或病理的，病人與醫生一時所未見到想到的，您得各別提醒她們或他們，不弄出岔子，要非常的慎重，使病人得以舒服的養病，做病人最關切親愛的侍者；一方面上着課堂，使

事實與理論打成一片，而相印證。在課堂上，聽，朗誦，記憶那些系統的和瑣碎的教材；若是橫行的蟹形文字，還硬要發音正確，以便於應對背誦，默寫得出來，組織一點都不錯，賢明的教師，是那樣一片熱誠的要求於學生，還要準備定期和不定期的考試，有相當的辛苦！不比在家中做小姐，可以任意怎樣便怎樣，做護士和助產士的學生，要謹守一些應守的規則，冒犯規章，是要受一定的處罰，有所警戒於您，紀律不能饒恕任何人的！

我從那個醫院裏，觀察所及，受護士與助產士訓練的，還有一個特異之點：不是普通學校或訓練機關，上課時間特多，實務的演習很少，學護士和助產士的人，時間的空餘，一定是不很多，當如何的經濟？要用力少而成效最多。姑讓我提供二點簡切可行的意見：

一、凡已授的功課，在課餘之暇，規定時間，多加溫習，溫故，就可以不忘，而有新的體認與發現。

二、特別注意您自己親手寫下的精切的熟記，記憶不了的，不必貪多，無庸太勉強的裝進腦子裏去，徒勞腦力，容易忘記乾淨。當用一番選擇的功夫，就其用途最廣者，其最切要者。加以記憶，少記易牢，就可以拿出來應用，不是勝於多記而不能應付嗎？

三怎樣去學習

學習護士和助產士，和病房中痛苦的病人相接觸。周

旋於病人之間，與病人同一部份的生活，要求如何以理解病人，知其所需要者何在？知其所缺乏，以滿足之，這叫做體貼，怎樣和病人溝通精神上的交往，知所以安慰之，發生純潔寶貴的情義，應付各種病人不同的需要，也不是盡人所能勝任：性格暴烈，或近於暴烈的人，面目可憎，言語無味的人，是不相宜的。

護士負有救護病人的重大使命，須有一種自新不已的精神，乃足以完成之。

學護士，或習要病房的助產士，要有活潑的生氣，要有飽滿的精神，精微的心思，敏捷的動作，手裏寫着或做着，眼裏看着，一個環境，要照顧周到，在任何種場合之下，還需要笑着談着，打破病人的寂寞！使病人忘了病態！忘了苦楚，這樣，有近於心理療法，使病人失掉病體，很快的走上健康之路，這種功能，直接間接的影響所及，或不在於醫生開方給藥之下吧？為護士的，學習護士的，幸勿妄自菲薄了！護士和助產士，都是處於很重要的地位，而為社會上不可缺少的呀！

護士和助產士，地位既都這樣的很崇高，所負於人類的責任，是那樣的重大，必須知道所以自尊自重之道，不要上海社會小姐化，更不要法國式的巴黎化，而流於太俗，口紅塗得那麼濃厚，跳舞場中，常有您的足跡，生活過分的時髦了，有害善良風俗，將引起種種不好的現象，將

使家庭、社會，學校，醫院，更感不安，叫正人君子看了，毛骨悚然，那是有很多的危險，比險惡的傳染病，還要可怕！於世道人心，都有些憂慮，似非學生之所應爾，尤非品格更高的學護士與助產士之所應爾，須嚴加防範，以樹好的風聲，不要生不好的風氣，讓人家作難聽的批評！

我們是中國人，是堂堂的中國女國民，要保持中國中和樸素的國民性，及種種女性的美德，同學間彼此互相感化，心不外驚，潛心修養成爲第一流的護士與助產人才，纔能有真實的貢獻於社會，建立不滅的功効呢。

什麼是第一流的人才呢？

就是有充分的智慧優美的技術，有責任心，有實際的能力，爲人民熱忱服務，盡量爲人們做有益的事情。

護士與助產士的各種功課，都是最合於實際，準備從事的事務，是最有意味的，真有無限的興趣。

學護士和助產士的，都要效法歷史上，舍身救人的耶和華，那樣真切的愛世人，像三國中諸葛孔明先生鞠躬盡瘁的精神，爲那些悲痛苦難中的病人，悉心刻意的服務，當做極重大的事去做，要研究種種方法：比較而實驗，如何解除人民病體上的痛苦，及由病苦而引起精神上的煩悶

，使人迅速地入於健康快樂的境界，另一方面也是減輕國民經濟力的損耗。尤當特別注意：深感貧乏，而無可告訴的病人。要如釋迦那麼的超度衆生，像孔子那麼的一汎愛

衆一，以從事於天地間最神聖的一種事業。

習於此道，或打算將習於此道的人們，亦有這種感覺嗎？如實有之，或同意我的淺薄直覺，而不止以學或做護士和助產士，爲混取生活的資料，更有服務社會人羣，扶助病人的重大意義，則一切事，都需要藝術化起來。爲什麼要如此呢？

護士和助產士，都是仁與義的事，必要去其粗暴之氣，驕矜之色，及虛偽的心理，必要心平氣和，力求有益於病家及生產者，以濟其艱難苦處，在國家法律地位上，須有一定的資格，以爲限制；而在性能上，亦有其特殊之點：就是一個極輕微的動作，如倒一杯開水送給病人，開一扇窗門，一切的一切，都有其適當的態度及方式，很需要多方面的知識來做基礎，最顯著的：是心理學，不容忽視的了。更要多方面的詳加攷察，留意體會，以適應隨時而生的各種情況，曲盡其巧妙之處，種種心靈，所流露於病人之前的，要到很好的地步，而有所輔助，盡其最後的心力而已；無論學習護士或助產士，都需要以慈愛爲出發點，可以說是一個重要的法則，不止是原則而已，要牢牢地守住，這是很根本的問題。

最後我很懇切的爲願學習護士與助產士者，愛護助產士及護士事業者，讀此文者禱祝：平安，健康，快樂！（

留）

一九四二年

於南京

怎樣處理家政

紹 裘

一個女子到了相當年齡的時期，誰都知道要做媳婦的，於是造成許多在求學時代的小姐，她們往往爲了感念到自己和親戚們的家庭裏，那些瑣瑣屑屑的麻煩家政，因此聯想到己身將來去做人家媳婦時，也要投入這麻煩的氛圍裏，和罪人一般，是多麼不自由，因爲要跳出這條家政的路途，便毫不遲疑地高呼着「獨身主義」，但是結果這輩小姐們，往往會把這種情形，弄得旁人莫明其妙，就是他們終於出嫁了，這個答案，却是我的親戚家裏的姊妹和以前的女同學給我的事實證明，從廣義上說到整個社會，誰不是這樣呢？所以我希望以後一般未爲婦人，而終要爲婦人的小姐們，不要把獨身主義的高調，唱得太響，要曉得在社會上服務和不嫁，絕對不是一件事啊，透澈的說，倘使每個女子都爲避免麻煩的家政，而去抱獨身主義，那麼「家庭」這名詞，也將無形地消滅了。

但是我發這些俗議，並不是替封建制度張目，因爲我體驗到已出嫁的女子，常常不能按部就班的操持家政，不知從那一項做起，現在憑我幾年來經驗，分寫幾項，作爲參攷和採用。

一、預算 開門七件事，在在需錢，所以要有一個適當支配，尤其是在此際百物昂貴之際，更應當力求搏節，不要弄得債台高築，自尋苦痛，應該一年有一年的預算，但是在目今是不適合分配，因爲物價祇有上漲，很少下游，所以要收支相合，很難很難，那末要求其均勻，便做一月有一月預算，甚或明日應用的費，不妨在隔晚先支配，照此類推全家的開支，至少能得一個範圍內預算，或者分門別類的先行估計一下，像送禮項子女教育項醫藥項等等約估多少，這樣決不會弄得無辦法，所以不論大小家庭都要有一個預算才對。

二、清潔 俗語說「清潔少疾病」這句話的確是至理名言，一家人家，不論窮富，整齊清潔，是第一件要事，倘使每天能時時勤灑掃，那些器具用品，自然不會有積垢了，並且收拾起來也便當，家庭裏能夠天天這樣潔淨，精神也能興奮振作，許多不衛生和容易傳染的病菌，也無從侵入，語云「無病一身輕」不是家庭間第一種幸福嗎？我們可看友邦日本女子，她們個個都勤於灑掃工作，地板拭得淨光，無纖塵可尋，莫怪要國富民強，像咱們國人往往憑

談談歐美各國的婚姻制

錫 撮

世界上的人類，不論那一種族，決不能單獨生長，綿延不絕的相傳下去，必須要有血族的關係，維繫在裏頭，始能保持延長人類的生存。蓋人類的生存，非個人的，乃是社會的，社會生存的原始形式如何？現雖渾噩不明，但吾們可以斷言這是男女兩性的共同生活，這個共同生活，即是叫做「婚姻」。

「婚姻」的意義，在各國法例中雖沒有過明文規定，然若吾國則從古來是崇拜祖先着眼的，如禮記云：「婚禮者，將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廟，下以繼後世也」。即認為是婚姻的定義。羅馬法學者穆德斯提魯士之倡，謂婚姻是男女以終身共同生活為目的：結合關係，於是各國對於婚姻觀念，即準此傳承。如德國瑞士民法的 *Ehe*，法蘭西民生的 *Marriage*，都不外是指男女終身共同生活關係的一種法律關係——即夫妻關係。進言之，夫妻的關係，不僅是一人一家的關係，至於國關係尤為密切，所以歐美各國對於婚姻制度，無不很嚴密的規定，茲就其重要的各點，概括的比較如下：

(一)婚約 婚約是男女雙方將來締結婚姻的意思表示

，完成婚姻的先決步驟，歐美各國稱之為「婚姻預約」，吾國民法親屬編中稱為「婚約」，是名不同而意思相同的。以前羅馬法規定婚姻，必須有自由的意思，初以訂婚在法律上並不發生效力，迨到歐洲中世紀時期，宗教勢力非常地擴張，遂把訂婚預約，作為有效，且可以強制執行。蓋以婚姻出於神意，不得以人力來分離他們，凡一經訂立婚姻預約，即不能任意去推翻，故採禁止離婚制。

英美人民對於婚約，視同是一種通常的契約關係，所以把悔婚視同平常事情一樣。從習慣上言，婚約是結婚的預備，訂婚和結婚的時間，相距很近，且訂婚都是當事人的自己意思，由父母來主動的很少，所以違背婚約，他方得請求賠償損失，故英美法上有「違約金」一條規定。

德國民法，雖認婚約為有效，然對於違約金的契約，（即不履行時所定科罰的附約）則不認為有效（德民法第一千二百九十七條第二項）但由履行婚約而發生許多的損害時，則均可請求賠償（如預約不履行時所生財產上損害，及因預約而給付物的返還，均得請求，又如無玷之女，與其婚約之男已有同寢的事實，雖不是財產上的損害，亦

得爲金錢相當的賠償請求)。

法國民法，對於婚約的效力並無規定，但據學者的見解和判例，都採無效的說法，如民法第一千三百八十二條規定「凡因自己的過失，爲加損害於他人的行爲時，應負賠償的責任」。他方受毀約而得損失時，可依通常契約，請求其賠償損失。

瑞士民法，雖認婚約是有效，但不得提起履行和違約金的訴訟，如違約的一方，沒有重大理由如違背婚約，使他方不得解除婚約時，可請求其賠償損害，返還他贈與物，給付他慰籍金，但此種請求期限，規定一年。(瑞士民法第九十條至九十五條)

意大利民法，不認婚約爲有效，而對於違約所規定的何種義務，亦不發生履行的效力，是以意法第五十三條規定，對於違背婚約者，全然不許提起任何損害賠償的訴訟。奧大利民法規定，凡因一方違反婚約，而致他方受實際損害時，許他提起損害的訴願。(奧民法第四十五條，及四十六條)

荷蘭民法，對於婚約規定不能提起結婚及損害賠償訴願，雖定有婚約有損害賠償的拘束，然不能認爲有效，惟當事人一方已向戶籍登記吏登記後，如他方有違約者，得向其請求賠償。(荷蘭民法第一千一百三十條)

葡萄牙民法，規定婚姻各種問題，以記載婚書爲根據

，若有訂立關於將來結婚的契約，則認爲無效。(葡萄牙民法一千零六十七條)

西班牙民法，對於婚約雖已成立，但不能發生結婚的義務，亦不得對於結婚上有所請求。(西班牙民法第四十三條)

日本民法，對婚約並無明文規定，在德川幕府時代亦有盛行婚約的制度，至明治三十九年，大審院判例認爲無效，以婚約若認爲有效，必致當事人的意思，成爲無理由，雖保持將來夫婦相愛，所以不許。大正四年，大審院召集民事聯合總部會議，變更舊例，認婚約爲有效，故以後學者多傾向於有效說，如一方無正當理由，而解除契約者，他方因信從此契約，而發生無形或有形的損失，當然由違約者負賠償責任，然日本民法未有明文規定，不過判例是認爲有效，是依通常的契約所規定，因此違約金的契約，亦認爲是有效的。且於不履行時，如能預見的一切損害，亦可向他方請求賠償。

蘇俄民法，對婚無約明文規定。

綜觀上面各國所定的婚約法方面，歐美各國，立的法例承認婚約爲有效者較多，但其所論婚約，大概是指婚姻當事人自己訂立的婚約而言，然當事人自己訂立婚約，亦不能認爲是絕對有效，蓋婚姻爲男女終身大事，一生幸福所繫，是差不多等於一種身分契約，不能和財產契約相提

並論。再則已經結婚的，尚可離婚，故僅有訂婚者不得強制執行。

吾國習慣，在新舊潮流過渡之中，多數婚姻預約都由父母或祖父母之主持，雖依契約法解釋，自不能認為無效，因家長本可為卑親屬代理一切的法律行為，倘卑親屬有所反對，則該婚約的意思，固不能加以強迫履行，從前舊草案是做效日本民法，所以不設婚約的條文，如設了婚約無效的條文，未免對於舊草案完全相悖了，若認為婚約有效，則又違反了婚姻自由的原則，所以民法親屬編，特設一節，並規定婚約不得請求強迫履行。（吾國民法第九百七十五條）

婚約的不能強制執行，並不是婚約為無效，可參照大理院判例上字三三一三號「婚約不能強制履行，和婚約的有效賠償損失原屬兩事」。婚約既不能強制執行，所以男女當事人的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他方得解除婚約。（吾國民法九百七十六條。）

- 一、婚約訂定後，再與他人訂定婚約或結婚。
- 二、故違結婚期約者。
- 三、生死不明已滿一年者。
- 四、有重大不治之症者。
- 五、有花柳或病其他惡疾者。
- 六、婚約訂定後成為殘廢者。

七、婚約訂定後與人通姦者。

八、婚約訂定後受徒刑之宣告者。

九、有其他重大事由者。

依據前項規定解除婚約者，如事實上不能向他方為解除的意思表示時，無須為意思表示，自得為解除時起，不受婚約的拘束。

是以無故解除婚約者，若法律上不加限制，不但使婚姻小事視若兒戲，並且必發生種種怪現象，因此有過失的一方，應負賠償損害的責任，吾國民法第九百七十八條規定云：「婚約當事人的一方無第九百七十六條之理由，而違反婚約者，對於他方因此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第九百七十九條又云：「前條情形雖非財產上之損害，受害人亦得請求賠償相當之金額，但以受害人無過失者為限」

（二）婚姻的成立 凡親屬關係的起始，社會組織的胚胎，皆發端於婚姻，故各國為維持善良風俗，並保障公共安寧計，對於婚姻成立須具備兩種要件；一、婚姻成立的形式要件；實質要件是婚姻當事人所不可不備的要件；形式要件是婚姻契約成立所不可缺少的方式要件；茲將二者詳述如左：

1. 實質要件

A. 以當事人的意思說：婚姻是一男一女的結合，以營終身共同生活為目的，則婚姻成立，應由當事人意思表示

允諾，若當事人自不允諾，無意於結婚，則婚姻不能成立。吾民法第九百七十二條規定，訂婚由男女當事人自行訂定，但未成年的結婚，應得法定代理人的同意，此為各國所同例，有須達一定年齡時，始可不徵求親屬的同意者。

如法國民法第一百四十八條規定：「未滿二十五歲之男及未滿二十一歲之女」。又日本民法第七百七十二條規定「未滿三十歲之男，及未滿二十五歲之女」。其自為的婚姻，皆須得他父母的同意，否則無效或撤消。以前羅馬法及日耳曼法，亦有結婚須尊親屬同意規定，羅馬法以維持家長權力為主，故不問結婚的家屬年齡是如何，都須得家長的同意。日耳曼法以保護子女的利益為依歸，故子女達於一定的年齡，則行親權人的同意權即行消滅。近世各國法律多繼受日耳曼法，如英、德、挪威、以二十一歲為結婚同意年齡，日本以男子三十歲，女子二十五歲，為結婚同意年齡，蘇俄舊法有此限制，新法則否。

B. 以結婚年齡言：所謂結婚年齡者，是法律上定的結婚年齡，如各國所定的結婚年齡標準，高下不一，大概根據他們的氣候風俗習慣而不同，因結婚的年齡，影響到社會國家非常之大，遲則多曠夫怨女，亂風敗俗之舉，早則弊害層出不窮，且將害及男女青年的身心健康，而所生子女恆多羸弱。再則婚姻時當事人的知識尚未充實，對將來所生子女不能盡教養之責，凡此種種而影響及於國家，這

是不可避免的事實。一國的國民精神，是由各家的子女積聚而成，若家庭中既多了羸弱子女，則將來必多羸弱的國民，故結婚的年齡遲早，於國家強弱大有影響。茲將各國法典，對於結婚年齡的規定，列表如左：

羅馬法 寺院法 英吉利 西班牙 希臘等是男滿十八歲女滿十二歲。

法蘭西 意大利 比利時 葡萄牙 匈牙利 羅馬尼亞等是男滿十四歲女滿十五歲。

奧大利為男滿十四歲，女滿十四歲。
普魯士為男滿十八歲，女滿十四歲。

德意志為男滿二十一歲，女滿十六歲。

瑞士 挪威均為男滿二十歲，女滿十八歲。

丹麥 瑞典均為男滿二十一歲，女滿十八歲。

日本男滿十七歲，女滿十五歲。

蘇俄男滿十八歲女滿十八歲。

荷蘭 中國則男滿十八歲女滿十六歲。

以上所列各國，有傾於早婚的，有傾於晚婚的，如男子最高年齡至二十一歲，最低至十四歲，女子最高至十八歲，最低至十四歲。男子結婚的年齡，略高於女子，是多數國家的通例，但亦有國家特別例外規定的，如法國民法第一百四十五條規定為：若有重要理由時，得由大總統允許，其未達年齡為婚姻的締結。又德國民法第一千三百零

三條規定，女子有時可不受結婚年齡的限制。尚有西班牙瑞士及吾國民法更採婚姻成年制，已結婚者，認為有行為能力的。

C. 以非和相姦者結婚言：對於相姦者結婚，是多數國家懸為禁例的，吾民法是採從日德立法的例，故亦有這種規定，寺院法最初以禁止姦通為一種制裁，嗣後則限於相姦者，不得結婚，迄今守此制者，惟德國日本和丹麥等國，而美國意大利瑞典挪威捷克等國，則並無此種制限，且反而認為有與結婚的義務，法國民法初亦禁止與相姦者結婚，於一九〇四年公布的法律遂始廢止，葡萄牙羅馬尼亞亦是如此，瑞士則無此規定，但於瑞士民法第一百〇四條及一百〇五條規定有一年至三年的刑罰，以為再婚禁止的時期。各國學者，對於和相姦者結婚的一個問題，有主張無設立的必要，蓋以相姦的事，決不因有了這種威嚇的法規而可以減少。尤有進者，禁止相姦者結婚，將勢必增加私生子的數目，故這種辦法，並非善策，設為再婚限制制度，似較為合理。

D. 從再婚限制言：有禁止再婚者，有不禁再婚者，禁止再婚者，不論男女是一生不許再娶再嫁的例；不禁再婚者，是於法律所定的期間內，不准再婚而已，如各國所規定再婚期間長短不一，茲列表如下：

德意志 瑞典 挪威 丹麥等以十個月為限。

瑞士 法蘭西以三百日為限。

奧大利 日本 中國以六個月為限。

法國對於再婚限制期間無縮短的規定，吾國及日本則把在六個月內已經分娩的，可取消他的限制，和德國所規定的相同。惟對於再婚禁止期間的起算，設有明文規定的如德國瑞士法國奧大利，都以前婚的關係消滅時為起算點，瑞典挪威丹麥，則把前婚共同生活終止的時候為起算點，吾國民法有這樣婚定，殊屬失當。

E. 就限制近親結婚言：限制近親結婚是為防止遺傳劣點於子嗣，是最大的原因。直系血親或直系姻親，都禁止他們結為婚姻，是各國同例的。而對旁系親屬的限制則不同了。或限於三等親，或限於四等親，及旁系姻親間，都不得結婚。關於近親結婚各國的立法如左：

a. 羅馬法直系血親間，兄弟姊妹間，從兄弟姊妹間，直系姻親間，都禁止結婚。

b. 寺院法除直系血親間，直系姻親間，及兄弟姊妹間，都禁止結婚，並禁止三等親內的旁系血親及姻親結婚。

c. 德國民法禁止直系血親間，全血緣半血緣兄弟姊妹間的結婚。（與挪威丹麥捷克蘇俄同。）禁止直系姻親間結婚。（瑞士瑞典挪威丹麥捷克同。）

d. 瑞士民法第一百〇一條規定：直系血親間，同胞半血緣兄弟姊妹間，及叔姪姑姪間。不問他由於嫡出，抑由

於私生，都禁止結婚。（與意英葡等國同）法國亦然。但有免除的規定。

e. 奧大利除同上述各國所禁止外，從兄弟姊妹同，亦禁止結婚。

f. 法國民法，血親間的禁止，和瑞士同，但養父母和養子女及其卑親屬間，或同一養父母的各養子女間，或養父母和養子女的配偶間，及養子女和養父母的配偶間，都禁止結婚。又如前配偶的兄弟姊妹間，亦在禁止的例。

g. 日本民法規定直系血親間，及旁系三等親以內，或直系姻親間，禁止結婚。

h. 蘇俄民法規定：直系血親間，但不禁姻親結婚。
i. 吾國民法規定下列各親不得在八等親之外，旁系姻親在五等之外者，不在此限。旁系的輩分相同而在八等親以內者，但表兄弟姊妹不在此限。

除上述以外，各國尚有例外規定，如堂兄弟姊妹之爲婚姻，法德義英美等都許之。西班牙則不認爲合法規姻，吾國則絕對禁止。又妻死後，與妻的姊妹結婚，有規定禁止者，有承認可以爲婚者。又伯叔和姪及伯叔兄弟姊妹間，不得互爲婚姻，是各國所同。但法國民法規定，有重要的理由時，得由大總統除去其禁止，他國未聞是例。

由儉入奢易，
由奢返儉難！

曾國藩

近十年來日本婦女界的演變(續)

劉雲翔

2. 教育不以賢妻良母爲目標

日本的婦女教育最初的目的並不要教育她們，使她們成一個和男子平等的獨立的人，祇要她們做賢妻良母就好了。一個女子學校的校長，她不必灌輸什麼新思想，新智識給她的學生，不必使她們自覺與男子平等的，是一個獨立者，一切藝術上和科學上智識的指導，都是多餘的。一個校長不必猶豫賢妻良母的教育精神，否則她會被社會非議的。日俄戰爭以前，每個男子在二十五六歲，都已結婚但在日俄戰爭以後，一個三十歲的男子，還是一個單身漢，可很普遍了。男子結婚的延遲，使女子不得不自謀生活，於是有成羣的女子，走進勞力市場，男子被侵犯的園地，一天廣大一天了。於是，婦女教育在這種社會變動下，也不能單單以教育賢妻良母爲唯一的目標了。

現在，婦女都自悟她們是人類的一分子，應該與男子平等的。基於這種自信，所以她們必需學習科學，藝術等一切一切男子所學習的課程。她們非特要獲得參政權，還需享受和男子同樣的權利。目前日本全國的女子學校，單從公立的計算起來，已有八百五十七所之多，由此可見現在

日本女子教育的普及和進步，也可說是日本婦女界前途光明的先兆。

3. 婦女體格的訓練

關於婦女的體格女學校也是很注意的，所以體育的教育政策一年一年的改變，其結果，婦女體格的進步實足驚人，婦女體育團體的組織也頗迅速。假使我們現在去判斷婦女的能力，還要用過去的標準，那是不可能的。尤其是在工作的領域裏，男子和女子已很少有什麼區別了。

日本受上次歐戰的影響很深，這一種空前的國際戰爭，使日本覺悟到每個國民——不分老小，不分男女對她的責任。就是一個獨立的國家應該有大部份的國民是康健和有能力的。在這一種大轉變變中，最明顯的兩件事是推進社會事業，以及激烈的改變婦女教育政策特別注意於體格的訓練。

在上次歐戰未爆發以前，日本教育當局，並沒有修正賢妻良母的教育目標，這是因爲嚴厲的保守勢力堅持着這種政策的緣故；但是歐戰的風雲，驚醒了這般人物，使他們知道一旦國家到了緊急的關頭，國家要總動員的時候，

婦女也要分擔着一部分的責任，如担任防地醫院的護士，運輸軍用品以及幫助在前方兵士的家庭操作等等，所以婦女教育不得不隨着潮流而改變政策了。這一種教育的結果，使工作的婦女一年增多一年。同時，自當局注意體育以後，婦女的體格也日見健全。目前日本婦女體育一切的進步，實足與歐美各國並駕齊驅。一般人民對於婦女的目光，也改換過來。在將來國際間發生糾紛時，她們是總動員的一份子，國家對她們是懷着極大希望的。

四、結論

總之，日本婦女解放運動，到現在已有很大的發展。

而她們這種努力的精神，是值得我們模倣的；奮鬥的歷史，是值得我們驚詫的。今日中國的婦女，自經此次事變，飽嘗世味，備受壓迫後，已逐漸感到非自立不足以圖存；於是紛紛投入社會的懷抱裏，做着各種工作，這當然是很好的現象。不過我們為使這種現象永久保持，並時時加以推進起見，那就全賴乎智識婦女的倡導和鼓勵。同時更希望當局，對於女子體育教育方面，特別注重，俾婦女運動得以急速地踏進全體解放的階段，為國家社會出力，這是我所馨香預祝的。

去機器油漬法：

用松節油少許，將染漬處浸溼搓之，再用清水和肥皂洗滌，可使痕漬全無。

談談宴客的要訣

李蘊冰

提到「宴客」，我以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比方在家裏宴客，那麼房屋的清潔，客堂，飯廳全家的佈置，均宜早一日整理。雖然屋室的清潔，應該平時注意，不宜臨時捧佛脚，這的確每一個主婦都應該這樣做，惟是遇到宴客之前一日更為加意洒掃一番，加意佈置一番，使室內外格外整潔，這也是事前應該準備的事。客人一進門，感覺兒淨窗明，齊齊整整，有條不紊，羨慕之感，必油然而生，這不但表示妳治家的好成績，這樣款待客人，又是多麼的尊敬，受妳尊敬的人，精神上又是如何的愉快，賓主兩方面，精神上都感到十分滿足，這才不失宴客的真義。宴客的真義，在乎聯絡情感。為通常酬酢之一種方式，這種方式雖然有大小的不同，可是階級不論貧富這種應酬是都不能避免的事情。這個應酬方式，因為太普通了，所以我們常常不十分注意，又因為妳不注意，就容易陷於疏忽，等到臨渴掘井，或屆時手足無措而致失儀，這就失掉宴客的真義了。倘失掉應酬的真義或偶涉怠慢，反足以引起作者不快之感，這又何苦來由？所以宴客的要訣，是主婦們應該研究的一種酬酢的方式：

△事前的準備▽我們在宴請客人之前應當準備的事項，最低限度有下列的幾點：（一）發請柬的考慮：妳要請那一位主客，先要考量考量他的身分，輩數以及派別，然後找尋相當的陪客，方為合式，否則使主客與陪客都發生不快之感，有時以為妳故意和他們開玩笑，反引起大家的誤會，這是最宜注意的。發帖的時間不宜過早亦不宜過遲，過早恐被邀者因日子久而忘了，過遲被邀者如先有他約，不能分身，即使勉強到一到，似乎太無謂了。同時於發帖之先，應先和主客約定日期，時間，地點，然後再送請柬，主客受了請柬之後，再發陪客的請柬，這個秩序，實為宴客的關鍵，倘不按這次序而行，主客沒有請到，陪客倒來了，妳又如何應付，即陪客也有點莫名其妙了，做主人的確不是容易的，俗諺云「做千日客不做一日主人」，又云「酒菜易做，客人難請」。若是家庭便飯，不必發請柬，可用便條邀約。或用電話或由口頭招請亦可。（二）整潔房屋，開頭說過，在平時房屋雖十分整潔，倘到時房屋的內外再為整理一番，佈置一番裝璜一番使之格外整潔雅緻，當然更好，此外如桌面所應用之茶碗，飯，盞筷，匙，碟等

食具，客巾，大圓桌面，椅子凳子，之類，倘家內不敷應用時，事先宜設法借備，俾免臨時手足無措。(三)預算要合宜，在這物價高漲的當兒宴客，應從事節省，抑且主席預行新國民運動以後，更應當節約，照現在的局面向來說一席酒菜，最低限度須近百金，那麼，酒席以外的陪襯如酒，水果，果盆，香煙之類，又如客人車資廚夫賞錢等，都須預算預算。這樣看來，一底一面，要壹百元的酒席，就得要壹百元的陪襯了。當然事先要好好的計劃一下。

△臨時的應付▽宴客為交際方式的一種，事前一切既準備好了，屆時還要注意以下的事項(1)宴客時的儀容：交際時主客兩方面的儀容，都須注意，尤其是主人的儀容，當宴客之際，不宜忘記下列的幾點(甲)要和悅——宴客的儀態，至宜和悅，不可稍帶傲慢的氣概，使客人不快。(乙)要活潑——宴客時主人的精神上應表示活潑，否則稍有拘泥，客人就感侷促不安，結果弄到不歡而散(丙)要文雅——宴客時若無文雅的態度，祇顯露粗魯的神情，客人亦無快感(丁)要大方——宴客時主人的舉止，尤要落落大方，否則有傷大雅。(2)宴客時的要則：宴客的要則，又可以摘舉如下：(甲)，須準時——我國人習慣，對於宴客的時間，向來不會準時的，往往發請柬原訂下午六時，而實際上常常弄到九十點鐘；這種不良習慣，在主客兩方面，都感有不便，我們應力矯其弊，遵守原來約定時間，否則

客人以久待而先退，這是最殺風景的一件事。(乙)，要省時——宴客的時間，最好以二小時左右為度，如耽誤至三小時之久，未免太浪費時間了，況且客人在路上往返最低限度還得要化一小時之譜，而宴會時又要化三四小時。豈不是赴一次宴會要費五六個鐘頭了嗎？說起來，我有點頭痛，在我有事的時候，最怕赴這種宴會；而主人精神的消耗也太無謂了，古語說：「客去主人安」，這句話應該玩味一下。(丙)，要精潔而節省——宴客太吝嗇，似乎太不恭敬，並使賓客不能裹腹，這是不相宜的；不過不必太過奢費，以致傷廉，但是精潔方面，則須講究，如祇顧精而不潔，於衛生不合，倘祇是潔而不精，粗製濫造，毫無美化，太不美觀，使賓客感覺不快，亦非所宜。(3)宴客時應要改良的惡習也有下列的兩點：(甲)不要夾菜敬客——普通一般人的心理，以為夾菜饗客，是表示敬意，不知拿着自己吃過的筷子夾菜饗客人，實在是最不合衛生的舉動，倘遇到客人是有衛生常識的，她會暗地譏笑她。但是賓客過於客氣的，夾菜的手續似乎不可少，如果另備一雙筷子一個大湯匙，專為夾菜敬客的，倒可以一用。(乙)不可共用茶杯——我國人款客稍為考究一點的都喜歡分杯泡茶，可是客人多了，容易把茶杯調亂，這是傳染病的好機會，我們要注意，最好的辦法，係於茶杯蓋上或茶杯旁邊，粘上客人的姓名，以免混淆，用人如果不認識字，那麼

親自特別招待了。

△事後的整理▽關於宴客事前的準備，和臨時的應付，上面已經提數點意見了，可是事後的整理，也應當留意的，比方用過的碗筷杯盆等食具，最好用石鹼水放在窩裏煮一煮，這是消毒最簡單的辦法，再用乾布揩乾，檢點存放，以免散失打破，又如同用過的面巾，也用石鹼，一賴而沙」加水煮一煮晒乾放好，以備下次使用。不過這些工作主婦要親自督率檢點，否則打壞或散失，再去零配，固然受莫大的損失，有時有的東西打壞了，沒法再配，並且現在物價這樣的高漲，要配一個湯匙或一隻碗，都要化好幾塊錢，所以在宴客以後的整理，主婦們應該不要忽略的一件事。

總而言之，宴客是人人不能避免的一件事，祇不過有大請客和小請客的分別而已。可是不論大請客和小請客，以上所說的這些要訣，這些過程，均須注意的。此外我還提出一個宴客應改良的方式，和主婦們研究研究這個方式是這樣的：（一）採用分食制——本來西餐是分吃的每人一份，惟是吃中菜的習慣，都用共食，共食極不合衛生，傳染性的危險，言之可怕，如採用中菜西吃的方式，每人一份，這是一個最好的辦法。（二）會食分吃制——分吃的習慣，倘一時不易實行，可用會食分吃的方式。所用的菜肴仍可以合併，而各人所用的筷子須用兩副，一副用以

夾公用菜肴之用，一副則用以送菜入口，這一個中菜西吃的折衷方式，辦起來不十分困難。倘因備兩副筷子是不便的話，可以特備一二雙公筷，一二個公匙，每人一個大一些的碟子，一個小湯碗，菜肴上桌的時候，自己要吃的用公筷公匙去夾，放在自己的碟子裏，如要喝湯，就用公匙乘起，放在自己的小湯碗裏，然後再食。如再要簡單一點，可用一雙公箸，一隻公匙由主人用這公箸公匙分送菜肴與客人，放在預先備好每人一份的菜碟和湯碗裏，這也是一個很好的辦法，望主婦們注意，妳們以為應採用那一種方式為宜？并請大家小心研究，多多提供更好的方法，以為改良我國宴客的良法，十分歡迎！

本刊歡迎

投稿！

編輯室白



法律問答

若鳳慶女問
金少華答

(一)問：某女因丈夫出門十年，音信杳然，按民法可照宣告死亡論，該女已央請證婚人改嫁某男子為妻，已生一子，忽一日，前夫歸家，控告某男子霸占有夫之婦，妨害家庭罪，並要求乃妻返家，而某男子亦不願退還，並稱說，憑婚證人嫁吾，已生一子，並未有霸占之意，現雙方訴諸於法院中，而該女對於前夫，是為結髮，對於後夫，已生子，故對於前後二夫，情感密切，請問此女按法律應如何處置，或歸於何人為妻請解答。

答：出門十年音信杳然，利害關係人，依宣告死亡事件程序，向法院聲請為死亡之宣告，法院判決確定死亡之時，推定其死亡，若未經過上述程序，仍不能認為死亡。某女改嫁某男子時，若對其前夫未經過宣告死亡之程序，其婚姻關係仍在存續中，則某女及某男子犯重婚罪。又其前夫得向請求法院撤銷某女與某男子之婚姻關係，某女仍歸其前夫。

(二)問：有隣女之丈夫性情暴戾常以細故，毆打其妻，隣

里解勸無效，其妻忍無可忍，請求離婚，但其丈夫要求賠償婚後損失生活費，請問有何方法解決此女難關，其夫是否有罪。

答：可根據第一千零五十二條第三項之規定，夫妻之一方，受他方不堪同居之虐待者為理由，向法院請求離婚，有過失之一方，負損害賠償之責，若其丈夫要求賠償，須提出陷於生活困難者為限。

能儉約者，

不求人。

曾國藩

文

藝

庚辰元宵後一日爲外子自寅公逝世

王心無

十週之期爰成四律用誌哀思

窮通修短屬前因，大覺難超劫裏身，
過眼海桑多變幻，經霜松柏更精神，
遺言待證三生約，啼鴂號殘十度春，
寄語泉台權寂寞，天涯猶有未歸人！

人間恨事海難量，春到年年草又芳，
破鏡懶窺斑髮影，空囊典盡嫁衣裳，
賓鴻日斷千山訊，兒女情牽九曲腸，
一局殘棋增悵惘，蒼茫晚景對斜陽！

一角危樓聽晚風，元宵鼓舞興偏濃，
梅因耐冷成奇品，儂不工詩也自窮，
荆棘載途嗟此世，柏舟矢志痛深衷，
河山血染都凝碧，燈火秦淮別樣紅！

覆巢小鳥覓棲枝，女弱兒雛待哺時，
識淺自慚聞道晚，寒深甯怨入春遲，
行看巧婦難爲食，縱是豐年不解飢，
十載流亡憔悴盡，狂歌當哭誌哀思！

★

★

★

★

★

★

★

★

★

★

★

★

灰色 的 夢 (續)

綠 萍

——二月廿一日——

明天又要回學校了，今天原想回去再看看我娘，這次回來只過年以後和他去給娘拜了一趟年，待了一天，什麼也沒有說，其實，現在我覺得我也沒什麼要和我娘說的，我和她說什麼呢？只要我好好的在現環境中生活着，給她保住一面子」她就滿意了，至於我受什麼苦，那是我的命不好，假如命好，將來總會好的。

收拾收拾東西天就不早了，他娘和他也都不願意我去，不去就不去吧，娘也並沒有什麼可叫我留戀的！只是，這次走了，究竟能回來不能回來，什麼時候才能回來，是成問題的了！我不願意再回到這個小鎮，這個家，這地方給我的痛苦和痛苦的印象太多了，我怎能再在它的牢籠裏生活下去，接受它痛苦的賜與呢？但是，我又覺得，假如他能給我希望的話，我還能忍受這些痛苦的磨折，我還能……啊，這是多麼無恥的惰性！他變的太多了，懶散，浮躁，以及興趣的轉移，可恥的妄想……：……提起這些，就使我被冷水澆頭似的渾身水冷！

爲了畢業，半年來忙得真可以，連日記也沒有功夫寫一點。

很奇怪的，他近來給我寫信，從未談起過他自己的生
活，每次都是飄飄渺渺的不着邊際，莫非他退學了嗎？不能吧，他能墮落到那種地步嗎？但是，爲了什麼呢，他不能告訴我的生活，我問過他許多次了，他始終沒有明確的答覆，我會把這話告訴過梅，她說：

「要按他去年陽歷年時，他說不想上學而願意做某種事的話來推斷，可真不一定，再加上他年假時那麼懶散，誰也不敢保」，這更使我疑心，但是有什麼辦法呢！我不能去找他，現在我是這麼忙，這是六年的最後關頭了，我能爲了他犧牲嗎？不，絕不，隨他去吧！假如那樣，他天生不上進的人，沒有希望的人，誰又能如何呢！我的心是對她盡到了！

雖然，我的心却安定不下去，失望和希望交迫着我，使我焦急的不能安下心來！

——六月十七日——

光陰是多麼快啊，一轉瞬間，六年的學校生活又要結

束了，大考完了學校生活也就完了！邁出學校的門我走到

那裏去？回到家庭？啊，那個冷熱無常而且古怪的家庭，他娘那付冷冰冰的面孔，永遠是譏誚無情的言語，想起來都要使我打寒噤的，那些不必要的禮節，這一切的痛苦，以前還有寄附在他身上的希望來補償，還能以他的真誠來自慰，現在呢，他給我的希望愈來愈小了！他失掉了上進心而把自己推進污泥裏，他失掉了他的可愛的天真而走上流俗，他雖沒有失去對我的真誠，但完全把我看成他的附屬物了！他看我僅僅是他的「妻」却並不是「人」，可不是嗎，年假中竟因我未給他盛飯而打我兩捶，我永遠不會忘掉，可是，我奇怪，他變成了這樣，他給我的滿是痛苦，爲什麼我還顧念他呢！爲什麼我不能決然的捨棄他呢！他毀滅了我的希望，他摧殘了我的精神，他傷了我的心！但是，究竟我還愛他，因爲對他的關切，還是任何人比不了的，這不是愛嗎？這次，他有一個月沒給我來信了，這竟給予我極度的不安，我每天對他發生許多的玄想，可怕的玄想，每逢學校把檢查過的信送出來的時候，我總要不由自主的到信插處看一看，而且要仔細的看看，遇見了同學，就要像做了什麼不名譽的事一樣難爲情，而且因爲被同學嘲笑了幾次以後，再去的時候，預先就心跳得厲害，這又像第一次作賊的偷兒；但這却不能阻止我去看信，每次失望回來，總是又恨他又想他，究竟他爲了什麼不來信呢？

是病了，還是有什麼別的情形呢？

我愛他，但我却不願意和他共同生活，這也許因爲和他共同生活時，給我的痛苦太多了，給我的安慰太少了，簡直可以說沒有！每天我哄着他娘，我還得像哄孩子一樣的哄着他，我一個精神分給兩個人，而兩個人的一切却都需要我來照顧！啊，這家庭！我是怎樣的怕着它啊，它只能給我的痛苦，不能給我一點快樂！但是，我真的又將回到那地方去嗎？那可怕的魔窟！

——七月五日——

學校生活結束了，被迫站在這茫茫人海裏沒有着落，沒有歸宿，究竟我能到那裏去呢？回到家庭，但是，何處又是我的家？就是那小鎮上的三間小屋，和那脾氣古怪，終年沒有笑容的他娘，那就是我的家！我能回到那地方去嗎？我是否應該回到那地方去？我不知道，但我却反對回到那個地方去不是爲了受苦，也不是爲了勞累，我是怕那死氣沉沉的家，不，環境，會毀掉了我的一生！

然而，我該到社會去，是的，我該到社會去，但是，這社會，這金錢和勢力交織的社會，它又那裏肯容留我這無學無術無權無勢的初出學校的女孩子！但，我必須要闖進社會，因爲我是一個人，社會是人的社會，社會中多少男人都要排斥女人，難道說女人不是人嗎？就不應進社會嗎？就對社會有害嗎？

他來信叫我到天津去，我不知道有什麼事，其實呢，我也曾想到天津去一趟，因為近些日子聽到關於他退學的許多消息，我寄信問他，他也沒給過我明確的回答，也許他真的退學了，因為他早就有這種意思了！假如他真的退學了，我又應當怎樣呢？唉，他是怎樣辜負我的心啊！我

會告訴他，無論怎樣，我要以我最大的努力來幫他升學，使他深造，我是怎樣希望他成就啊，爲了他，我犧牲自己的一切！要是他真的退學，我還有什麼希望，他整個完了！他就不會再有什麼成就了，我還能對他希望什麼呢？！

決定了，明天到天津去！

儉者，君子之德，儉則足用，儉則寡求，儉則可以

成家，儉則可以立身，儉則可以傳子孫。

長篇小說 良妻

璩 瑛

第十一回 大除夕住宅被封 元宵節岳母殞命

當朱大聽到了主人的不良消息，嚇得心不由主，把茶壺打破，好在他平日做事，從不做錯，且刻苦耐勞，所以茶館老闆肯原諒他，一把紫泥茶壺，並不和他計較。朱大自己知道做錯了事，彎下腰把碎茶壺收拾乾淨，一言不發，面上露出不愉快的樣子，老闆以為他打破茶壺，心裏害怕，所以面色十分蒼白，他反而對朱大說：「朱大現在迫近年關，店中生意非常興旺，你亦十分勞苦，我知道你服務勤奮，大除夕我重重賞你，至於碎掉一把茶壺，這是小事，我們店中不在乎這些小損失，我決不怪你，你也不必介意的」。朱大聽了老闆的一番話，得了不少安慰，茶客的議論，也無心再聽，遂去做別的工作了。

再說蘇州縣城，自古稱為繁華區域，舊風俗至今未變，大除夕的一天，家家戶戶，忙着過年，街道上人來人往，商店中擁擠不堪，有的肩挑，有的背負，市面點綴得十分熱鬧。不過一般負債人們，索債的人紛至沓來，無法應付，只得東藏西躲，渡過年關，貧富的不平均，在年終時候，更顯而易見了。中午時候，王府門前，來了兩個衙門

裏的當差，頓時街上行人止步觀望，左右鄰舍，側耳傾聽，人越聚越多，那差人用力敲門，聲勢浩大，停了半響，裏面守門老僕，出來開門，一見那仗勢欺人的差人，嚇得倒退三步，差人雙雙入內，把王府裏上下物件檢查一下，叫守門人立刻收拾了自己的衣服被褥遷出住宅，將門鎖好，把封條貼在房門上，楊長地去了。古語說：「門前跌倒梧桐樹，自有旁人說短長」，那守門的老僕，坐在石階上拭淚，路旁人都交頭接耳，紛紛討論，一傳十，十傳百，百傳千，消息相傳，非常迅速，事情又傳到何公子那邊來了。他聽到了王家住宅被封的消息，並不說什麼，獨自一人跑去實地觀察一下，以明真相，何公子走過了二條街，耳朵裏只聽得封門消息，走到王宅附近，遠遠一望，果然望見門上二條紙，交叉地黏着。何公子把消息證實了，立刻跑回家去，報告堂前二老，何老爺聽了，皺着眉頭不發一言，但何太太到底姓王出身，骨肉之親，想到泉下無知的父母，外邊避難的姪兒，不覺涕淚交流，甚至放聲大哭了。何老爺見到這種情形，人非木石，誰能無動於中，他一方面勸慰夫人，一方面整換衣冠，向韓府出發。

那時候韓府上太太的病，在這春頭臘底的時，更加沉重了，所以韓老爺整日的住在家裏，對於過年禮節，一概省却，既然不往外走動，那末外邊消息一點也不靈通。大除夕的一日，家家戶戶，非常熱鬧，惟有韓府上有了病人，空氣十分沉寂，絕無過年現象。韓老爺進了午餐，坐在書房裏，滿腔憂慮，無法擺脫，忽聽外面傭人報道：「舅老爺來了！韓老爺連忙站起迎接，分賓主坐下，只見何老爺氣喘吁吁，現出焦急的樣子，不待韓老爺開口，他就說：「今天上午，我家小兒在外邊聽得王弼君家住宅，被縣衙門下令封閉了，我們兩人，覲在親戚，不能出頭露面，出一臂之力，營救他們，在良心上似乎太過意不去，故特地趨前拜訪，不知姊丈有何良策！」韓老爺聽到女兒家中封去住宅，急得面如土色，悲切萬分，低下了頭，不說什麼。何老爺看見妹丈這種情形，亦不敢再說下去了。郎舅二人，正坐在書房內發呆，忽然外面報道何公子來了，何公子走進書房，見父親也在那裏，就對韓老爺請了安，靜靜地坐在下首座位上，韓老爺問他王家被封情形，何公子就將親眼目觀之事，一一告知姑丈。韓老爺聽了，對何老爺說：「老弟，我想杭州事情已擴大了，我們二人亦沒有辦法，因為我們何韓兩家一出面，落了痕跡，恐怕發生事情，倘使我們牽連進去，對於王家也沒有一些益處，這樣看來，我們還是不去管他的好」。何老爺亦深深點頭

、表示同意。何老爺接着問韓老爺說：「目前家姊的病，未知如何？我好幾天不來望她，心裏非常掛念，今天來此，當和小兒一同進去探望一下」。說着，站起身子韓老爺亦站起來，引導他們父子二人到太太房內。韓太太見了何老爺和何公子，十分歡喜，睡在床上，拚命想抬起身來，可惜身軀太重了，那裏爬得起來，只得重新睡下。可是身體動了一動，咳嗽又咳不停了。何老爺見韓太太這種情形，自己心裏盤算，恐怕她此次不能起床，想到她祇生一女，不在蘇州不能侍奉左右，真是可憐。一面韓太太望着何家父子不說什麼，眼淚不停地落下眼眶，弄得何老爺也幾乎流下淚來。幸虧何公子靈敏，湊着說道：「姑母你無用憂慮，現在春頭臘底，有病人總比較吃力些，一交着春令天氣和暖，姑母的病，自會轉輕的」。韓太太聽了搖搖頭說：「我的病，永遠不會好了，我現在求生不得，求死無方，真苦極了。說罷，又咳嗽起來了。何家父子亦無暇多坐，只得告別回家了。

一聲爆竹，新春來了，元旦的一天，蘇州城內，有說不盡的熱鬧，爆竹聲，鑼鼓聲，到處傳聞，紅男綠女，花團錦繡，賀新年的風俗，仍相沿未改，祇有韓府上太太臥病在床，老爺心事重重，絕無新年氣象。年初二早上，何太太領何公子到韓府上拜年，由韓老爺招待，在外邊坐了一回兒，到韓太太房中，韓太太見了嫂子和姪兒，非常歡

喜，但病勢日重一日，所謂「自病自得知」，韓太太自己知道，留在陽間，沒有多少日子了，親生一女，不能作最後一面，真十分慘痛。何太太見韓太太病入膏肓，命在旦夕，藥石不能挽回，祇有安慰她說：「姊姊，你是舊病復發，沒有什麼要緊，天暖了自然會痊癒的，你決不要憂愁，靜養一時再說吧」。韓太太拭乾了眼淚，輕輕地答道：「姊，我病得實在苦極了，死也不是怕，只放心不下小女——超英，流落在外，不知什麼緣故，至今不見回來，我家老爺總是說，快要回來了，可是理想終和事實相反，這是我的命簿，既沒有兒子，單生一女，臨終時猶不能會一次面，似乎太傷心了」。韓太太說到這裏，聲淚俱下，柔心腸的何太太，眼淚那裏忍得住，但她回轉一想，在病人面前，怎可現出這種態度，遂走到床前，握了韓太太的手，懇切地勸慰她說：「姊姊你休要傷心，超英在外，一切安好，姑丈不便將姊姊病狀告訴她，因甥女孝心頗重，得了消息，急壞身體，你夫婦二人，祇有這顆掌上明珠，那裏捨得呢？況且姊姊的病，並不十分嚴重，吉人自有天相，請你放開懷抱，用不到憂愁的」。韓太太聽了何太太的一番話，覺得理由頗充足，就收拾了淚痕，不說什麼了。何太太就和韓老爺講講家常，坐了一回，母子二人，告別回家了。

光陰如箭，日月如梭，一般人總是樣說着，對於快樂

的家庭，這話果然不錯，但憂悶的人家，一天到晚，度日如年，萬分煩悶，韓府上太太的病，日重一日，韓老爺，何老爺商量好，已經把後事預備整齊，自年初十早上起韓太太神志模糊，勺飲不入口，奄奄一息，惟有待斃罷了。何家老爺太太天天到韓府上來往，何公子亦時常代姑丈在外奔走。正月十五黃昏時候，點紅燈、放花筒，街道上鬧元宵的風氣，依然如舊。可是病房中的韓太太，特然喚嘯裏升上一口痰，時上時下，「嗚呵」「嗚呵」的聲音，令人毛骨悚然。一霎時痰聲沒有了，好像一盞燈，點乾了油，漸漸地熄滅了，這時候韓太太床前，有丈夫韓老爺及何文俊夫婦，他們送終了韓太太，各人心裏，都非常悲痛，尤其是韓老爺，多年夫妻，一旦分離，更加悲慘了。尸體送到大廳上，由男女傭人侍旁照料，當晚韓何二位老爺，選定了小殮和大殮期日，商量了向親友們報喪的手續，此時韓府上又變換了一種氣象了。欲知後事如何，請閱下回。

★

★

★

★

★

★

★

★

編 後

本刊第三卷第一期起，因編輯易人，又調換印刷所，當中經過一些手續，致誤期出版，現將第五六兩期一起付梓，（不是合刊）以後從第七期起，便可以如期出了。（十月十五日）特長聲明，請讀者原諒！

本期各欄稿件，都為舊作家的手筆，各位的論和妙文，讀者是深知的，恕不分贅！請讀者鑒賞！鑒賞！

我們翻到本刊二十三頁王心無先王的悼其亡夫的詩四首，字字從內心發出的悲哀，令人悽然，我知王先生並不窮，她的詩却感人肺腑！

投稿簡章

- 一，凡有關婦女問題之著述，及各國婦女實際情況之介紹，均所歡迎。
- 二，稿件不限文言或語體，惟請繕寫清楚，並加標點符號，如附有圖表，請用黑墨清晰繪寫。
- 三，譯稿請詳示原著名稱，作者姓名，出版月日及地址。
- 四，投寄之稿，本會有增刪權，但投稿人不願增刪者，請預先聲明。
- 五，來稿一經登載後，其著作權即為本刊所有，但預先聲明保留版權經本會特許者，不在此限。
- 六，來稿一經登載後酌贈薄酬，每千字二元至五元。
- 七，來稿用何別號發表，悉聽投稿者自便，惟請註明真實姓名及詳細地址，以憑通訊。
- 八，來稿登載與否，不能預先奉復，亦不退還，如寄稿時附有回資者，不發表時，得將原稿退還。
- 九，來稿請寄石鼓路八十七號。

定價		本期一冊零售國幣三角	
時間	冊數	冊數	價目
半年	六冊	三冊	一元五角
全年	十二冊	六冊	三元

郵費加一

○載轉許不有所權版○

民國三十一年八月十五日出版

慈儉婦女月刊社

第三卷 第五期

編輯者 中國婦女慈儉學會

會址：石鼓路八十七號

發行者 中國婦女慈儉學會

印刷者 南京謙豐甯印書館

代售處 中央書報發行所 及各大大書店

廣告定價表

地位	全頁	半頁	四分之一
底封面	八十元		
外封面			
封面裏頁	四十八元	三十二元	
文字中			
封面對面	四十元	二十四元	
目錄後			
首篇以外	二十八元	十六元	六元四角
正文前後			

(一)定價概以國幣計算
 (二)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彩色紙刻圖另議
 (三)連登多期價目從廉